

**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晋中开发区潇河产业园
事业服务中心2022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报表（见附表1-1至1-11）.....	1
2022年预算收支总表.....	1
2022年预算收入总表.....	2
2022年预算支出总表.....	2
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2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2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2
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2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	2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
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2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3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3
二、“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4
三、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4
四、政府采购情况.....	4
五、绩效管理情况.....	5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5
七、其他说明.....	5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5
（二）其他.....	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6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晋中开发区潇河产业园事业服务中心主要职责是：负责潇河园区起步区建设综合管理服务工
作；围绕生命健康、半导体新材料、现代物流产业，集中进行
专业化产业化园区开发建设，打造潇河现代产业和战略新兴产业
基地；承担招商引资的协调服务工作，负责提供投资事务咨
询、信息引导、环境考察、代办手续等综合服务；统筹园区项
目落地、建设和基础配套服务工作；承担园区企业生产、科
技、开发等方面的推动服务和企业党建服务工作；协调统计部
门、做好监测、统计、分析和预测产业发展态势，提出政策建
议；承担园区项目跟踪服务工作；承担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
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晋中开发区潇河产业园事业服务
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为副处级建制，内设3个科室。目前
财政拨款事业编制8人，合同制派遣人员3人，公益性岗位1人。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一、潇河产业园事业服务中心 2022 年预算收支总表（见附

表 1-1)

二、潇河产业园事业服务中心 2022 年预算收入总表 (见附表 1-2)

三、潇河产业园事业服务中心 2022 年预算支出总表 (见附表 1-3)

四、潇河产业园事业服务中心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见附表 1-4)

五、潇河产业园事业服务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见附表 1-5)

六、潇河产业园事业服务中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见附表 1-6)

七、潇河产业园事业服务中心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见附表 1-7)

八、潇河产业园事业服务中心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见附表 1-8)

九、潇河产业园事业服务中心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 (见附表 1-9)

十、潇河产业园事业服务中心 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见附表 1-10)

十一、潇河产业园事业服务中心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财政拨款情况表（见附表 1-11）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一）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潇河产业园事业服务中心2022年收支预算35.66万元，比2021年减少3.54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35.66万元和2021年结转资金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5.66万元。

潇河产业园事业服务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35.66万元，比2021年减少3.54万元，主要原因：预算编制文件综示晋开财发〔2021〕173号要求：（1）一般公用经费由4400元/人/年下调到4000元/人/年；（2）交通费下调10%；（3）项目支出下调15%。

1. 2022年基本支出14.74万元，比2021年增加0.15万元，基本支出系按现有人员工资标准和公用经费定额标准核定。增加原因主要是因人员晋升，工资福利增加，工会经费增多。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91万元，包括取暖费；商品服务支出11.82万元，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工会经费、福利费和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2. 2022年项目支出20.92万元，比2021年减少3.7万元，主要用于区内企业管理服务、项目推进协调考察服务、党建工作及机关文化建设方面。减少的原因主要：按预算编制文件要求项目支出下调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潇河产业园事业服务中心2022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0万元，2021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1年相比无变化。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

潇河产业园事业服务中心2022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和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二、“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1.78万元，比2021年减少0.2万元，原因是根据预算文件要求，压缩一般性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与2021年相比无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2021年相比无变化；本部门2022年核定公务用车数为1辆，与2021年相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78万元，比上年减少0.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1年相比无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属全额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潇河产业园事业服务中心2022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5.57万元，其中货物类：复印纸0.6万元、台式计算机0.5万元、其它图书档案0.2万元、其它办公消耗用品及类似物品0.2万元；服务类：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0.88万元、车辆加油服务0.6万元、印刷服务2.29万元、机动车保险服务0.3万元。

五、绩效管理情况

1. 绩效管理情况

2022年潇河产业园事业服务中心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3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0.92万元。

2. 绩效目标情况（见附表2-1）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 车辆情况

目前有1辆公务用车，属于开发区管委会调配使用。

2. 房屋情况

办公场所为开发区管委会调配使用。

七、其它说明

（一）政府服务购买指导性目录

山西省政府服务购买指导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B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B11			

B1101		后勤服务	维修保养服务
B1104			印刷和出版服务

（二）其他

潇河产业园事业服务中心2022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为3.17万元：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0.88万元，印刷和出版服务2.29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

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九、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十、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十一、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